

中共上海电力大学环境与化学工程学院委员会文件

上电环化委[2023] 37号



内设机构负责人、院务秘书任前公示

根据《上海电力大学环境与化学工程学院内设机构及其负责人管理办法》等相关管理办法，经院党委会研究决定，对下列同志进行任职前公示。

王罗春同志拟任环境工程系系主任。

赖春艳同志拟任新能源材料系系主任。

郭文瑶同志拟任化学工程系系主任。

蔡毅飞同志拟任实验与分析测试中心主任。

吴 伟同志拟任科研秘书。

高庆伟同志拟任学科秘书。

董正玉同志拟任教学秘书。

公示时间为2023年12月19日至2023年12月25日。如对公示对象有情况反映的，可在公示期间向学院党委反映。

我们将严格遵守党的纪律，履行保密义务。为便于对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，请在反映问题时，提供具体事实或线索，并提供联系方式，以便我们将核实情况作反馈。

学院党委联系方式：

电话：021-61655229

地址：上海电力大学环化学院环化楼A204

邮箱: shiephxy@163.com

联系人: 李 艳

环境与化学工程学院党委

2023年12月19日